

宁陕县财政局文件

宁财社字〔2024〕22号

宁陕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县卫生健康局、医共体城关分院：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 6 项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安财社〔2024〕15 号）文件要求，县卫生健康局（宁卫函〔2024〕21 号）和县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总医院（宁医共字〔2024〕10 号）分配函，现下达你们 2024 年省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补助资金 154 万元（详见附表），年终列入“2100408—基本公共卫生服务、2100717—计划生育服务”政府收支功能分类科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认真组织实施项目相关工作，统筹安排，按照相关规

定，确保专款专用，拨付及时，严禁挤占、截留和挪用。

二、请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该资金实施全面绩效管理。请认真贯彻落实《宁陕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宁办字〔2021〕80号）文件要求，对照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纠正，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并于项目完成后，及时向我局报送绩效自评报告。

附件：1.2024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省级补助资金分配表
2.绩效目标表



抄送：县医共体总院（县医院）

宁陕县财政局政办股

2024年4月12日印发

附件 1:

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省级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项目单位	1.基层 公共卫 生服务	2.计划生 育家庭 奖励扶 助及合 疗补助	合计	专项资金 项目代码	政府收支功能 分类科目
县卫生健 康局		95	95	210310	2100717—计 划生育服务
城关镇妇 幼保健计 划生育服 务站	59		59	210311	2100408—基 本公共卫 生 服务
合计	59	95	154		